

扩散风险仍在加大 秋冬疫情防控何解

秋冬疫情再起。10月17日以来,国内出现多点散发本土疫情,呈快速发展态势,一周之内已波及11个省份。感染者大多有跨地区旅游活动,疫情进一步扩散风险仍在加大。秋冬正值呼吸系统疾病的高发季节,专家综合研判,今冬明春可能存在流感和新冠叠加的风险。如何加强秋冬疫情防控?10月24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在新闻发布会上进行了解答。

本轮疫情由境外输入引起

国家卫生健康委疾控局副局长吴良有介绍,关于本轮疫情传播链总体比较清晰,截至10月23日24时报告的133例感染者中有106例与旅行团传播链有关,涉及到13个旅游团或自驾游。

源头还在流调溯源中。根据现有的流调和病毒测序结果,病例的病毒全基因组序列与国内此前疫情的同源性低,提示本次疫情是由一起新的境外输入源头引起。

吴良有介绍,此次疫情波及范围广,目前发现的跨地区感染者绝大多数与旅游团或自驾游有关,潜在风险人员的跨地区流动性大,涉及到的省份较多,疫情存在进一步扩散的风险。同时传染性较强,本起疫情的病毒为德尔塔变异株,部分病例的呼吸道样本病毒核酸载量高,提示病毒排毒量大、传播力强,在暴露人群中引起续发传播的风险高。

总体上看,目前疫情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非旅行团的病例数量开始增加。预计随着风险人群排查和筛查工作持续开展,未来几天发现病例数将继续增多。疫情波及范围可能进一步扩大。

存在新冠、流感叠加风险

秋冬正值呼吸系统疾病的高发季节。我国监测结果显示,2021年3月以来,全国流感活跃度高于去年同期水平。尤其是9月以来,我国南方一些省份流感活跃水平呈明显上升趋势。专家综合研判今冬明春可能存在流感流行的风险,如果再出现新冠的话,可能出现叠加的风险。

下一步疫情防控工作重点

1 把外防输入的各项措施落实落细,坚持人、物、环境同防。

2 从严落实监测预警措施,针对机场、港口、医疗机构等重点岗位人员做好风险等级的划定。

3 强化防控力量储备和应对处置,建立多部门组成的流行病学调查队伍,分梯次组建流调小分队。

4 加强健康宣教,广泛普及科学防护知识,增强群众个人防护意识。

流感疫苗是预防流感的最有效手段,尤其是对婴幼儿和老年人接种之后可以降低严重并发症的风险。值得一提的是,接种新冠疫苗也不能代替流感疫苗。

中国流感疫苗预防接种技术指南中已经确定了接种流感疫苗的优先人群,包括老人和孩子都是流感防控的重点人群。在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技术指南中,目前建议流感疫苗与新冠疫苗的接种间隔在14天以上。

从整体秋冬防控来看,吴良有表示,近期将继续坚持把外防输入的各项措施落实落细,坚持人、物、环境同防,进一步严格入境集中隔离点管理;从严落实监测预警措施。针对机场、港口、医疗机构、隔离场所、冷链作业等重点岗位人员做好风险等级的划定;强化防控力量储备和应对处置。

同时,建立卫生健康、公安、工信等多部门组成数量充足的流行病学调查队伍,分梯次组建流调小分队,要利用新技术手段提升疫情流调处置的能力,加强核酸检测队伍的储备和能力提升,储备足够数量的集中隔离点和隔离房间,建立备用隔离点清单,确保发生疫情后能够迅速启用。

发生疫情后指导地方及时激活应急指挥体系,紧紧围绕疫情处置黄金24小时的时间节点,现场流调处置要做到“2+4+24”,即2小

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完成流行病学调查,24小时内完成感染者居住场所、工作场所、行动轨迹、家庭成员关系等具体情况调查,为后续的风险人员排查、区域管控等措施落实赢得时间,争取防控主动。

加强针接种工作启动

疫苗接种仍是新冠疫情防控最有效的手段。截至10月23日,全国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22.4472亿剂次,完成全程接种的人数为10.6762亿人。

根据专家研究论证结果和疫情防控需要,近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启动了新冠病毒疫苗加强免疫接种工作,完成国药中生北京公司、北京科兴公司、国药中生武汉公司的灭活疫苗和天津康希诺公司的腺病毒载体疫苗全程接种满6个月的18岁及以上人群可进行一剂次的加强免疫。

目前,加强免疫接种优先在感染高风险人群和保障社会基本运行的关键岗位人员中开展。同时,各地统筹考虑口岸、边境、重大活动等疫情防控和60岁及以上等感染后导致重症风险高的高危人群等因素,扩大加强



免疫接种人群范围。

在疫情短时间内不会彻底结束的情况下,不断地接种新冠疫苗是否会成为一种常态?中国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首席专家王华庆表示,根据目前国内外研究结果看,随着接种疫苗时间的推移,一些人的中和抗体水平在下降,保护效果在削弱。在这种情况下,加强免疫可以提高抗体水平,是快速让抗体水平反弹的一项措施。

“新冠肺炎是新发传染病,病毒是新病毒,现在用的疫苗也是新疫苗,这里包括了多条技术路线。要确定它的最佳程序需要不断研究和探讨,一个理想的疫苗我们希望通过全程免疫后起到很好的效果。即使后面需要加强,它的加强剂次也是有限的,所以我们希望将来有更好的疫苗,有更好的接种程序来达到牢固的人群保护效果。但不断地加强免疫、不断地开展加强接种不是我们最终的选择。”王华庆说。

北京商报记者 陶凤 王晨婷

· 相关新闻 ·

两名负责人被刑事立案 北京加强药店“哨点”作用

北京商报讯 记者 陶凤 王晨婷 10月23日12时至24日15时,北京新增5例京外关联本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1例京外关联本地新冠肺炎无症状感染者,本轮已累计报告14例确诊病例及1例无症状感染者。在本轮疫情中,两名确诊病例确诊前曾前往昌平区两家药店多次购买退烧、止咳等药品,但药店均未登记顾客身份信息,未要求顾客扫健康码、测温等,延误防控时机。目前,昌平区已累计报告确诊病例10例。

北京市公安局副局长、新闻发言人潘绪宏通报,两家药店负责人未依照规定,要求购买人员进行“健康宝”扫码登记、体温测量,未进行药品销售信息实名登记,造成新冠疫情传播危险。目前,公安机关已分别对两人刑事立案侦查。此前,昌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给予药店吊销《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

为避免类似案例再次发生,北京已进一步升级药店疫情防控措施要求。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王福义介绍,对进入药店有发热症状的购药人员,停止销售“四类药品”,引导至发热门诊就医。“四类药品”包括退烧、止咳、抗病毒、抗生素类药品,也可称为“一退一止两抗”药品。“四类药品”的功能主治主要针对发热、咳嗽、乏力等,这些症状和新冠肺炎病毒引起的初期症状相似。

为确保从业人员熟悉“四类药品”目录,市药监局下发含小柴胡颗粒、秋梨润肺膏、炎可宁片等645种“四类药品”参考目录,要求全市药店根据实际经营品种情况,建立“四类药品”店内销售清单。

此外,药监部门将对辖区药店逐一清查,特别是要认真核对检查药品购销记录,防止药店瞒报、漏报。对检查中发现疫情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坚决予以停业整改;对“四类药品”销售信息不登记或登记不全、不报告或报告不及时,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严厉查处。

X 西街观察 Xijie observation

防疫须警惕不守规矩的少数人

陶凤

10月24日,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的通报,截至10月23日24时报告的133例感染者中,106例与旅行团传播链有关,涉及13个旅游团或自驾游。

仔细梳理,本轮疫情自10月17日发现首名感染者至今,一周内波及11省份,感染者人数迅速破百。由于几位确诊者的长途旅行,活动轨迹涉及多个人流密集的旅游地点,以及数家餐馆和居民小区,疫情扩散情况比预想更为严重。

国家卫健委研判认为,总体上看,目前疫情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非旅行团的病例数量开始增加。预计随着风险人群排查和筛查持续开展,未来几天发现病例数将继续增多,疫情波及范围可能进一步扩大。

防疫向好的局面来之不易,但危险依旧如影随形。病毒越发狡猾,稍有不慎就会“趁虚而入”。这个可乘之机,既可能由少数不守规矩的人创造,也可能存在于病毒本身及复杂的传播环境。

值得警惕的是,从本轮疫情的个别确诊病例的经历看,仍然存在极大的“人为”隐患。由于少数人不守规矩,瞒报、虚报病情,不遵守相关防疫规定,出现发热状况私自就诊,甚至组织聚会,进一步扩大了疫情传播风险。

秋冬季适逢病毒高发时期,防控压力不容小觑。对于普通居民来说,越是危险的时期防疫意识越不

能松懈,防疫举措更不能马虎。

疫情防控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关系到每个人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对因瞒报、虚报,或未按规定落实防控措施,引发疫情传播风险或其他严重后果、涉嫌违法犯罪的,各地警方将依法严肃追究责任。

疫苗接种成为防疫的关键一环,但它不可能是一劳永逸的解决方案,更不能因此就为所欲为。当防疫成为所有人生活中的一种常态,病毒和疫情的形式变化则容易被忽视,所有人应对防疫工作的心态也需要时刻调整并不断更新。

“人为”疏漏之外,边境口岸同样成为关注对象。无论是之前的霍尔果斯,还是如今的二连浩特与额济纳旗都是口岸,且均在10月出现疫情。

不同于此前广州、厦门、南京等航空旅客输入,边境人员存在分散性更强、溯源难度更大的特点。而卫健、公安、交通运输、边检、民航、铁路等多部门,必须要协同作战,防患于未然。

未来,继续推进疫苗接种、在重点人群中开展加强针接种,仍应是国内当前防疫工作的重点。而对于现实的基层工作来说,最怕的是“木桶效应”中最短的那块板。与病毒的斗争是一场多变的持久战,警惕“天灾”,更要严防“人祸”。我们能做的,首先是把我们应做的做好。

燃气爆炸事故频发 掐灭“导火线”迫在眉睫

仅隔两天,辽宁再次发生燃气爆炸事故。10月21日,发生在沈阳市和平区的爆燃事故造成5人死亡,搜救工作刚刚结束不久,24日早晨,大连瓦房店市居民楼燃气闪爆事故再度造成2人死亡的悲剧。燃气爆炸事故为何频发?如何加以防范?业内人士认为,一方面要注意居民安全意识的提升,另一方面,燃气公司也要按照操作规程工作,加强安全巡检。

仅隔两天再出事故

据“瓦房店发布”微信公众号消息,10月24日5时30分许,辽宁大连瓦房店市铁东街道办事处文圣社区一居民楼发生燃气闪爆事故,明火已被扑灭,搜救工作已结束。事故造成2人死亡,7人受伤,伤员均已送医救治,周边群众已紧急疏散并得到妥善安置,事故原因正在调查中。

这已不是近期第一次发生燃气爆炸事故。就在两天前,10月21日8时20分许,沈阳市和平区太原街南七马路路口就曾发生一起燃气爆燃事故。据“沈阳发布”22日晚消息,目前,事故造成5人死亡,3名重伤人员经过精心治疗,已有2名转为轻伤,另一名重症人员病情平稳。在36家安置宾馆中,已启用11家宾馆,安置1512人。

据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安全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全国燃气事故分析报告》统计,2021年上半年度,国内(不含港澳台)发生燃气事故544起,其中重大事故1起;造成71人死亡,412人受伤;事故分布在全国31个省份,215个城市。

按事故气源种类来看,共计发生天然气事故191起,死亡38人,受伤201人。同时,上半年居民用户事故305起,死亡25人,受伤189人。从9月30日发布的调查报告来看,今年备受关注的“6·13”湖北十堰燃气爆炸事故就属于一起管网事故,事故造成了26人死

亡,138人受伤,其中重伤37人,直接经济损失约5395.41万元。为此,11名事故责任人已被公安机关采取措施。

居民楼燃气安全短板在哪

值得注意的是,就在10月20日,大连市安委会刚刚开展了“创建身边无隐患”活动,要求各街道、社区、村屯组织群众,积极查找生活环境周边公众聚集及人员密集场所等各类安全隐患,并公布了举报电话。北京商报记者致电主管全市城镇燃气设施和用户用气安全隐患的大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进行采访,但对方办公室电话无人接听。

知情人士告诉北京商报记者,瓦房店发生爆炸事故的区域,是由大连新世纪燃气有限公司负责燃气供应。天眼查显示,该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3日,主要经营范围为管道燃气供应、销售等。针对此次事故的原因,记者拨打电话联系该公司进行采访,但电话并未接通。

一般来说,居民楼燃气爆炸的主要原因是什么呢?一位在燃气公司工作的业内人士告诉北京商报记者,居民楼事故的主要原因60%-70%是软管的问题。在胶管灶具连接上,从灶前阀到灶具胶管这一块有薄弱点,我们要求一般两年左右就要更换胶管,因为它离灶近,经常被烤,就容易老化、裂缝。按照国标,灶是应该有熄火保护(熄火)装置的,火灭了之后,应该在一分钟之内熄火就关了,正常就不会漏气,但如果熄火出现问题,就会往外

巡查不可马虎

如何将隐患的“导火线”掐灭在源头,保证燃气使用安全?燃气公司巡查工作是必不可少的环节。在“辽宁瓦房店一居民楼燃气闪爆致2死7伤”登上微博热搜后,有网友评论称:“燃气真的要全国严查,挨家挨户,觉得管道不合格的必须强制更换。而不是现在一年查不了一次,查到只是跟住户说有时间换。现在我国有很多老房子,真的需要相关部门严格负责来检查了”。

针对民用用户,燃气企业通常如何要求巡查工作?上述业内人士告诉北京商报记者,“我们集团对民用用户安检方面非常重视,公司要求每年对所有用户进行一次安检,包括检查各种具灶、管道、燃气表、报警器、阀门。我们特别强调所有使用胶管的都要有管箍,把阀和灶固定上。所以一般问题主要是用户使用不当,我们也会在入户安检的时候发放宣传材料”。

张先生在另一家燃气公司工作,他所在的公司主要负责工业用户燃气供应。他告诉北京商报记者:“导致爆炸的原因很多,其中最重要的是施工的时候是否按操作规程工作了,安全防护是否做到位了,居民防护意识也淡薄”,他提到,做好防范主要是三点,首先要自查自检,查管道,有没有老、旧、坏的;高压管道是否每天都有人巡检,阀门有没有泄漏的;对员工还会进行安全培训和安全教育,让大家引以为戒。北京商报记者 陶凤 吕银玲